

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新增提案的补充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 www.cninfo.com.cn 上发布了 2008—013 《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的公告，现对通知补充如下：

一、增加提案情况

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收到大股东——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提交的《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函》，提议：将《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议案》提交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董事会经审核，认为该提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则要求，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为第七项议案进行审议。

二、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